**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发热门诊及感染科负压病房**

**洁净系统维护保养的技术参数及其他要求**

1. **评分信息表**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权重100分）

| **序号** | **评分项** | | | **权重** |
| --- | --- | --- | --- | --- |
| 一 | 价格 | | | 20 |
| 二 | 技术服务部分 | | | 30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项目总体实施  方案 | 8 | 专家评分 | 评审委员会对本项目的总体认识表述清晰、完整、严谨，措施先进合理、具体有效，符合规范要求进行评分。优得7-8分，良得5-6分，中得3-4分，差得1-2分。 |
| 2 | 项目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 | 5 | 专家评分 | 评审委员会对本项目服务计划合理,措施完善进行评分。优得4-5分，良得2-3分，中得1分。 |
| 3 | 材料、设备质量及性能 | 7 | 专家评分 | 评审委员会根据材料/设备选用的品牌、质量、性能等情况，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标准，环保、耐用，满足施工需要情况进行评分。优得6-7分，良得4-5分，中得1-3分。 |
| 4 | 提供保养技术方案全面、合理 | 5 | 专家评分 | 评审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提供保养技术方案情况进行评分，优得4-5分，良得2-3分，中得1分。 |
| 5 | 现场踏勘 | 5 | 专家评分 | 针对现场设备运行情况及使用要求，描述洁净系统的各要求及标准，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及措施；优得4-5分，良得2-3分，中得1分。 |
| 三 | 综合实力部分 | | | 50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专家评分 | 评分准则 |
| 1 | 同类工程业绩 | 10 | 专家评分 |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同类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签订为准,从2019年1月1日开始，截止日为本项目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具有医院同类工程项目，每提供一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10分。(证明文件：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服务合同关键页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2 | 具备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等级证书 | 5 | 专家评分 | 具有一级资质得5分，二级资质或以下得3分，没有不得分。 |
| 3 | 具备洁净室施工建造工程资质等级证书 | 5 | 专家评分 | 具有甲级资质得5分，乙级资质或以下得3分，没有不得分。 |
| 4 | 具备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 | 5 | 专家评分 | 具有一级资质得5分，二级资质或以下得4分，没有不得分。 |
| 5 | 具备建筑智能化专业承包 | 5 | 专家评分 | 具有一级资质得5分，二级资质或以下得3分，没有不得分。 |
| 6 | 具备洁净工程节能相关的实用型专利证书 | 4 | 专家评分 | 每提供一项得2分，本项最高得分4分。（提供证书的清晰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7 | 具备洁净系统相关检测的各种仪器设备 | 5 | 专家评分 | 每提供一种得1分并能说出此样仪器设备所检测的相关项目和作用，并说出相关的规范数据，最高得分5分. |
| 8 | 拟投入到本项目的主要技术、管理人员相关资质情况 | 3 | 专家评分 |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清晰扫描件，根据实际情况横向打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9 | 证书认证 | 3 | 专家评分 | 投标人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GB/T2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提供三项得3分，二项得2分，一项得1分，不提供者不得分，（提供证书的清晰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10 | 诚信情况 | 5 | 专家评分 | 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加强招投标评审环节诚信管理的通知》（深财购[2017]35号）相关规定，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诚信相关问题且在相关主管部门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  提供《诚信承诺函》原件及提供网上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二、本项目预算人民币：265828.95元/年。**

**三、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1 | 发热门诊和感染科负压病房洁净系统维修、保养服务 | 1 | 项 |

**四、项目技术要求**

1、项目总体要求：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发热门诊和感染科负压病房洁净系统项目全面维护、保养及维修：空调室外机、室内机、净化空调系统、自动控制系统、自动门设备/系统的维护、保养及维修。

2、服务内容：

（1）洁净区域范围内空气处理机组的维护、保养和维修。 （2）维修范围包括机组的运行维护和所有损坏器件（包括电机、风机、加

湿器、变频器、DDC、LOGO等）的更换。

（3）洁净区域范围内自动控制系统的维护和保修。

（4）保修范围包括自动控制系统的运行维护和所有损坏器件（包括系统主机、系统软件升级）的更换。

（5）洁净区域范围内的风冷热泵机组维修、保养及维修.

（6）维修范围包括机组的运行维护和所有损坏器件（包括电机、压缩机等及外围水泵）的更换。

（7）洁净区域范围内所有自动门的维护、保养和维修。

（8）洁净区域范围内给排水（含洁具）的日常管理；维修及保养除外。

（9）洁净区域范围内照明系统的日常管理；维修及保养除外。

（10）洁净区域气体终端、UPS电源、闭路监控系统负责日常管理，但维修及保养除外。

（11）洁净区域范围内通风系统的维护保修和洁净参数的检测。

（12）洁净区域范围内吊塔及塔桥气体终端的日常管理；维修及保养。

（13）做好定期维护保养计划。按照工作内容进行并做好现场记录，每天定时记录设备的名项运行数据。

（14）按照计划做好月保养、季度保养和年度保养并做好各项运行、保养记录。

（15）对主要部件更换和维修时要有书面报告，并注明好机组或风柜型号等，以备日后查对。

（16）洁净区域使用的过滤器需符合国家行业标准要求，要有生产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注明：以上内容的维护和维修包含所有相关器件损坏的更换。

说明：

（1）投标单位应在现场勘探时充分了解服务范围内的实际及具体组成部分，须对上述保修内容提出具体的技术方案。

（2）材料部分不包括收治感染病人后必须更换所有过滤器（包括初、中、亚高效、高效无隔板过滤器），如需更换费用按市场价格报价另计。

**五、设备清单**

（一）发热门诊

（1）发热门诊净化系统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室外机 | 台 | 6 | 安装使用一年半 |
| 3 | 新风机组 | 套 | 4 | 安装使用一年半 |
| 4 | 排风机 | 套 | 5 | 安装使用一年半 |
| 5 | 控制柜 | 套 | 10 | 安装使用一年半 |

（2）发热门诊净化系统耗材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初效过滤器 | 495\*595\*45 | 台 | 72 | 每个月更换一次 |
| 2 | 初效过滤器 | 595\*595\*45 | 台 | 24 | 每个月更换一次 |
| 3 | 初效过滤器 | 295\*595\*45 | 台 | 12 | 每个月更换一次 |
| 4 | 中效过滤器 | 595\*595\*534\*6P | 台 | 16 | 每三个月更换一次 |
| 5 | 中效过滤器 | 495\*595\*534\*5P | 台 | 16 | 每三个月更换一次 |
| 6 | 中效过滤器 | 595\*295\*534\*3P | 台 | 4 | 每三个月更换一次 |
| 7 | 亚高效过滤器 | 592\*592\*292 | 台 | 4 | 每年更换一次 |
| 8 | 亚高效过滤器 | 490\*592\*292 | 台 | 4 | 每年更换一次 |
| 9 | 亚高效过滤器 | 592\*287\*292 | 台 | 1 | 每年更换一次 |
| 10 | 高效过滤器 | 950\*400\*96 | 台 | 1 | 每年更换一次 |
| 11 | 高效过滤器 | 592\*592\*292 | 台 | 5 | 每年更换一次 |
| 12 | 高效过滤器 | 592\*287\*292 | 台 | 6 | 每年更换一次 |
| 13 | 高效过滤器 | 592\*490\*292 | 台 | 1 | 每年更换一次 |
| 14 | 高效过滤器 | 287\*287\*292 | 台 | 1 | 每年更换一次 |

1. 发热门诊净化系统维修材料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皮带 | 条 | 24 | B75 |
| 2 | 压缩机 | 台 | 2 | 5-10P |
| 3 | 冷媒 | 罐 | 6 | 23.5KG |
| 4 | 电机、风机轴承 | 套 | 10 | 6208 |
| 5 | 接触器、空开 | 套 | 20 | 32A |
| 6 | 杀菌灯 | 套 | 16 | 30W |

（二）感染科负压病房

（1）感染科负压病房净化系统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室外机 | 台 | 7 | 安装使用一年半 |
| 2 | 新风机组 | 套 | 3 | 安装使用一年半 |
| 4 | 排风机 | 台 | 2 | 安装使用一年半 |
| 5 | 控制柜 | 套 | 5 | 安装使用一年半 |

（2）感染科负压病房耗材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初效过滤器 | 495\*595\*45（G4） | 台 | 48 | 每一个月更换一次 |
| 2 | 初效过滤器 | 295\*595\*45（G4） | 台 | 24 |
| 3 | 中效过滤器 | 495\*595\*534\*5P（F8） | 台 | 4 | 每三个月更换一次 |
| 4 | 中效过滤器 | 595\*295\*534\*3P（F8） | 台 | 2 |
| 5 | 亚高效过滤器 | 490\*592\*292(H10) | 台 | 4 | 每年更换一次 |
| 6 | 亚高效过滤器 | 592\*287\*292(H10) | 台 | 2 |
| 7 | 高效过滤器 | 550\*450\*96（H13） | 台 | 8 | 每年更换一次 |
| 8 | 高效过滤器 | 510\*510\*69（H13） | 台 | 20 |

（3）感染科负压病房维修材料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皮带 | 条 | 12 | B75 |
| 2 | 压缩机 | 台 | 2 | 5-10P |
| 3 | 冷媒 | 罐 | 6 | 23.5KG |
| 4 | 电机、风机轴承 | 套 | 4 | 6208 |
| 5 | 接触器、空开 | 套 | 20 | 32A |
| 6 | 杀菌灯 | 套 | 12 | 30W |

**注：设备明细及材料明细存在误差，按现场实际用量为准。**

**六、维护依据**

洁净室的维护依据：

1）《采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J50019-2003

2）《综合医院建筑设计规范》JBJ49-88

3）《洁净生物安全实验室技术规范》GB50346-2004

4）《洁净室与相关受控环境－生物污染控制》ISO14698-2

5）《医院洁净手术部建筑技术规范》GB50333-2002

6）《高效空气过滤器》GB/T13554-92

7）《空气过滤器》GB/T 14295-93

8)《公共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规范》

9）《公共卫生消毒守则》

强、弱电系统的维保依据：

1）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50052-95）

2）低压配电设计规范 （GB50054-95）

3）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50034-2004）

4）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规范（ JGJ/T16-92）

5）综合医院建筑设计规范 （JGJ49-88）

6）医院洁净手术部建筑技术规范（GB50333-2002）

气体项目的维保依据:

1）《医用中心供氧系统通用技术条件》（YY/T0187-94）

2）《医用中心吸引系统通用技术条件》（YY/T0186-94）

**七、售后服务及质量要求**

（一）维护响应时间要求：**在采购人要求维护时半小时内到达现场。**

（二）投标人应具有提供日常维护、保养和维修及技术支持的能力；并提供24小时现场值班服务。

（三）质保期内非因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质量问题，由投标人负责。投标人负责保修、更换，并承担修理、更换的所有费用。

（四）所提供的原材料和配件必须提供原产地证明、合格证书，所投设备/材料未抵达施工现场不得拆动原包装。

(五)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包括零部件）的货物，而且要符合有关检测标准，或具有有关质检部门出具的产品合格证明。

**八、项目服务期限**

（一）本项目服务期限为1年。

（二）依采购人要求本项目服务期限原则上为3年（如出现政策变化可调整），合同采取一年一签方式，每年度合同期结束后，经采购人对中标人服务质量考核合格可续签下一个年度合同，合同最长可续签2次，即延期至满3年。

（三维护期要求一年，维护期以合同签定生效后为准，中标方提供净化系统的维护、保养和维修服务持续的期间。

**九、 服务地点：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

**十、设备运输、安装**

（一）设备运输：合同中所有的设备均须由中标人自行运往设备安装场所，不论设备从何处购置、采用何种方式运输，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及相关费用。中标人应自行处理设备质量和数量短缺等问题。

（二）投标人应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直到设备正常使用。其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负担。

（三）投标人负责提供安装中全部所需的工具。

**十一、投标报价**

投标人投标时应当考虑整套系统的设备组成与品牌以及所需各项设备/材料（以上表中所列的维修设备材料清单）的规格、型号、数量，还包括服务本项目所需的材料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与日常维保的人工费、技术培训费、其它各种税费费用等。所用设备/材料规格、数量必须完全满足整套系统要求。

**十二、付款方式**

每三个月凭发票转账支付。

**十三、供应商须知**

（一）所有资料要有封面、目录、页码、装订成册。

（二）所有资料每页须加盖公章。

（三）所有资料须密封并加盖公章。

（四）携带完整资料到5栋201房总务科报名审核资料，登记好公司名称、业务代表姓名、联系电话及提供的产品项目。

（五）经取得院内公开采购的项目在验收时，其实际质量与其参加院内公开采购时提供的条件不符或在规定时间内拒签合同以及不按合同条款执行合同者均视为不履行合约，将其供应商列入我院黑名单，在一年内不允许该公司参加我院院内公开采购活动。

（六）投标人的产品质量及服务承诺书不能严重低于招标文件中的服务要求标准做出响应，允许出现负偏差，但不得出现严重负偏差。

（七）投标文件的规定。投标文件须密封装袋，制作一本正本，一本副本，每份投标文件必须装订且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在修改处签字或盖章。

（八）评审结束后，中标公示3天后，中标供应商须在10个工作日内到我院签署合同，超过10个工作日未前来签合同的，我院有权宣布本次采购结果作废，重新确定供应商。